

证券代码： 600566      证券简称： 济川药业  
转债代码： 110038      转债简称： 济川转债

公告编号： 2021-014

##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

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45 元
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### 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并出具的“信会师报字[2021]第 ZA10931 号”审计报告，2020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,277,212,486.54 元，2020 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3,950,034,493.51 元。2020 年母公司净利润 995,426,281.22 元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母公司本年度无需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,541,425,453.00 元，减去母公司已派发现金股利 1,002,358,788.12 元，截止 2020 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1,534,492,946.10 元。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，公司 2020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.5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1 年 3 月

31日,公司总股本888,257,259股,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99,715,766.55元(含税)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1.30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,因可转债转股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,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,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,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 (一)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,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,实际参加董事7人,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### (二) 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董事会制订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,同意将该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(三) 监事会意见

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监事会认为:本利润分配预案是根据公司2020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,结合公司现阶段经营及长远持续发展,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发展战略、资金需求及股东合理回报等因素后制定的,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利润分配预案和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,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的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,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,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17日